

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我单位基本性质为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财务隶属关系为预算二级单位。位于金台区金河镇长寿沟，科级建制。单位核定编制人数 34 人，年末实有人数 31 人，退休人员 7 人。主要承担市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的无害化处理和管理工作，承担市区餐厨废弃物和全市医疗废物等固体废弃物处置单位、生活垃圾沼气发电单位及设施运行的日常服务工作。负责提供固体废弃物处理技术支持、建立固体废弃物处置档案及相关数据库；负责组织开展固体废弃物处置相关培训工作；承担市城市管理执法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内设机构。

我单位内部下设有办公室、财务科、生产计划管理科、设施设备管理科、督查考核科、项目办公室、工会七个职能科室和长寿沟生活垃圾填埋场、红李沟生活垃圾填埋场、谭家坡建筑垃圾填埋场、陵塬垃圾渗滤液处理厂四个生产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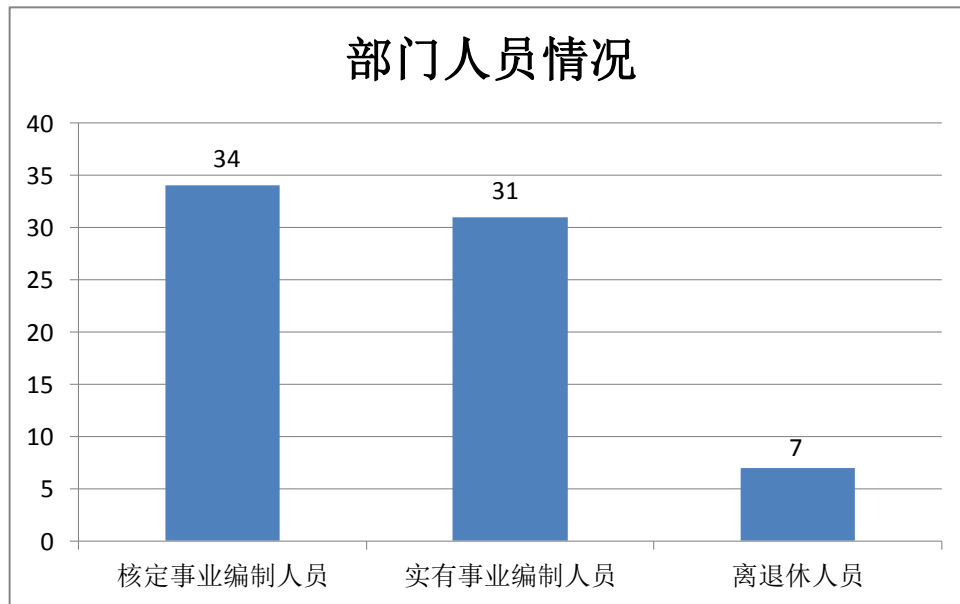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34 人；实有人员 31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3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01.4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5
		9. 卫生健康支出	18.2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338.89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1.42	本年支出合计	2,404.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3.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04.75	支出总计	2,40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01.4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5	47.65		
		9. 卫生健康支出	18.21	18.21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2,338.89	2,338.89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1.42	本年支出合计	2,404.75	2,404.75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3.3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3.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04.75	支出总计	2,404.75	2,40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2021年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2.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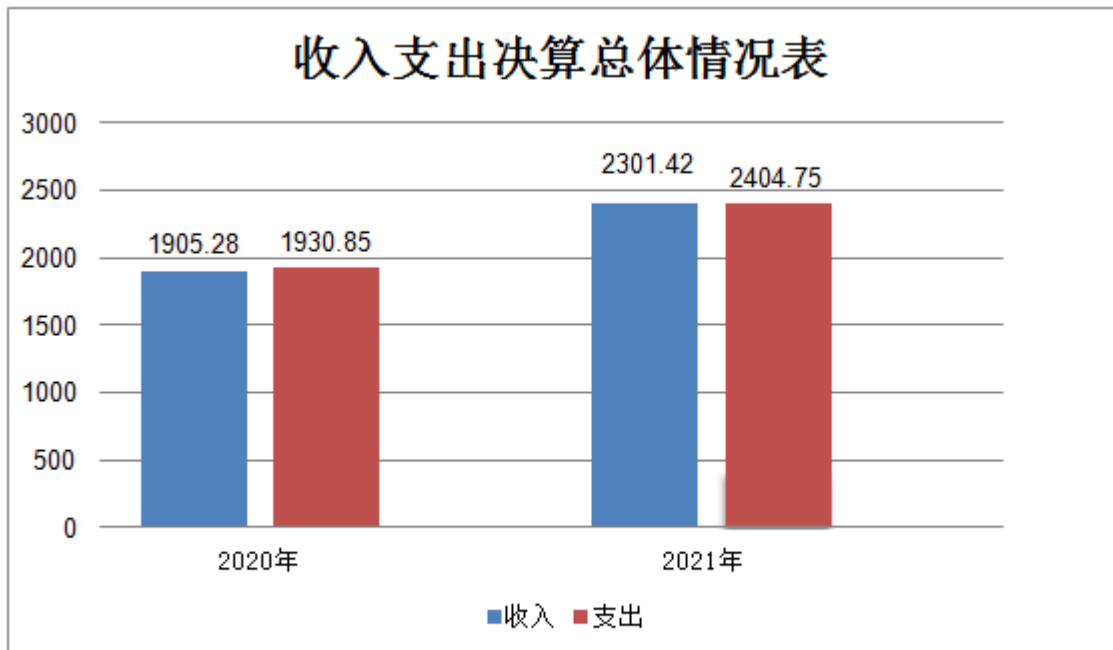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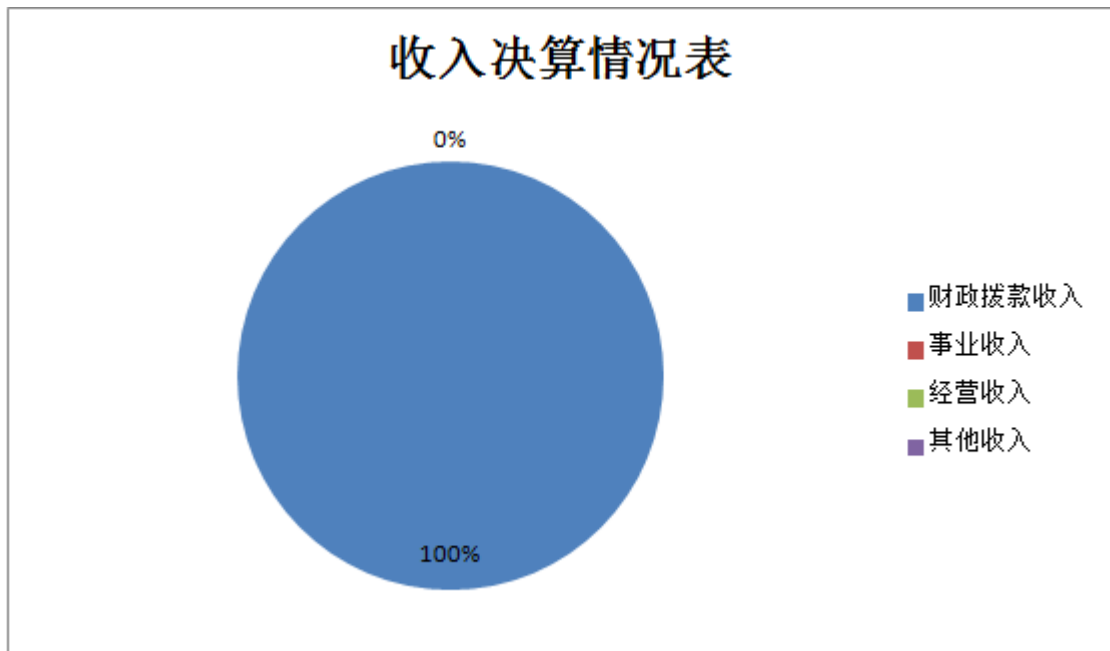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 2,301.42 万元，与上年 1,905.28 万元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396.14 万元，增长 20.79%。主要原因是环保整治资金投入增加。

本年度支出总计 2,404.75 万元，与上年 1,930.85 万元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473.90 万元，增长 24.54%。主要原因是环保检查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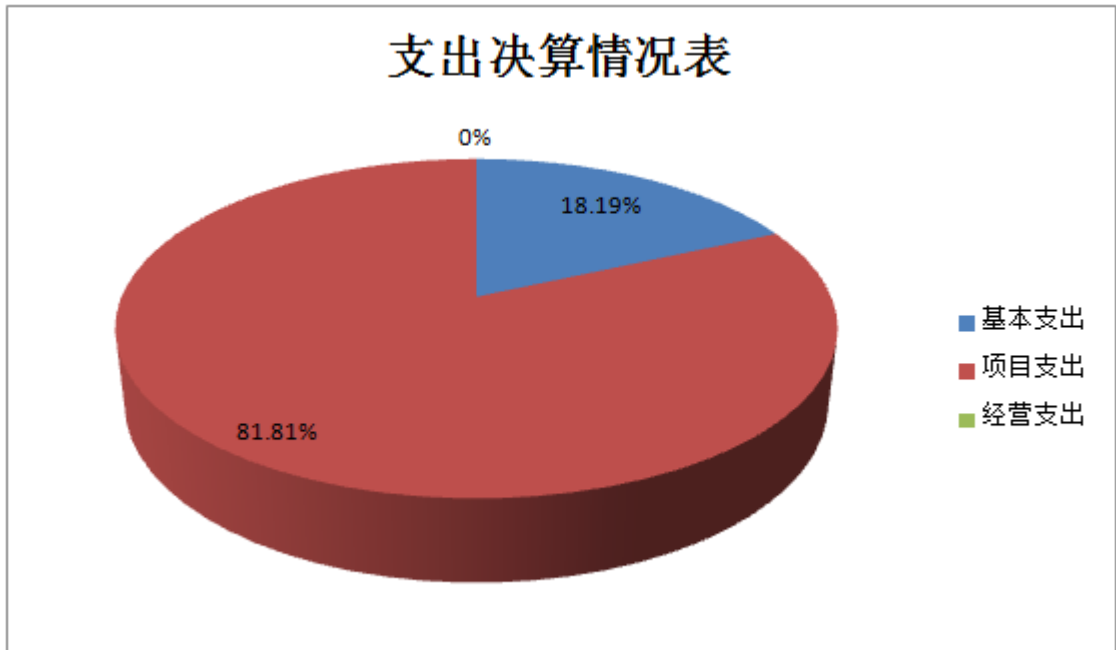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301.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01.42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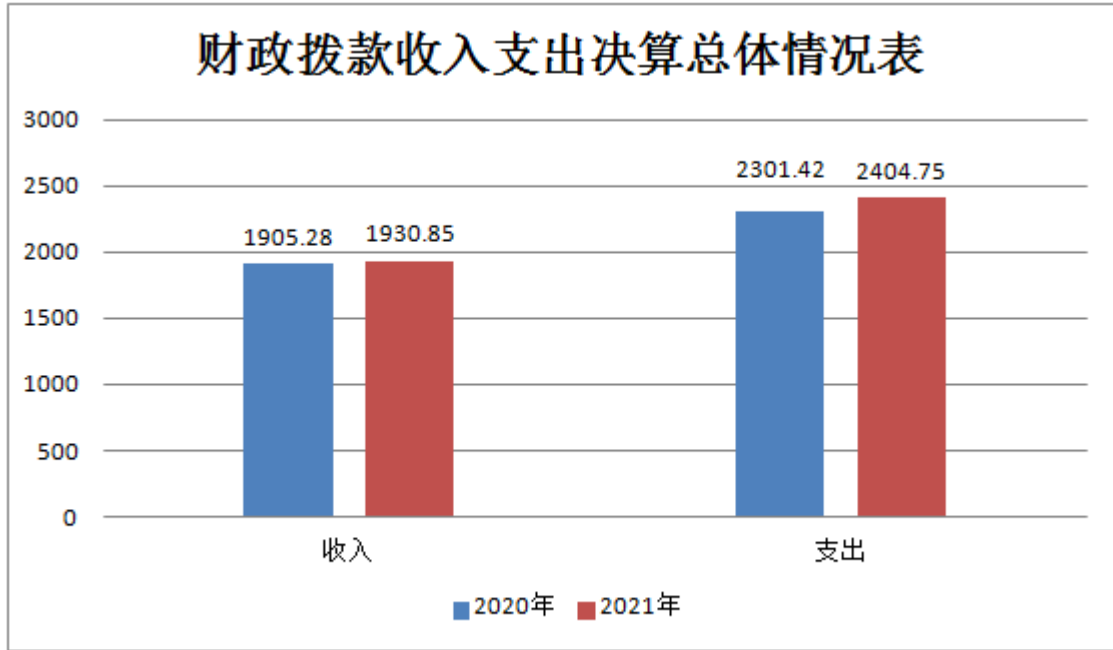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2,404.75，其中：基本支出 437.54 万元，占总 18.19%；项目支出 1,967.22 万元，占 81.8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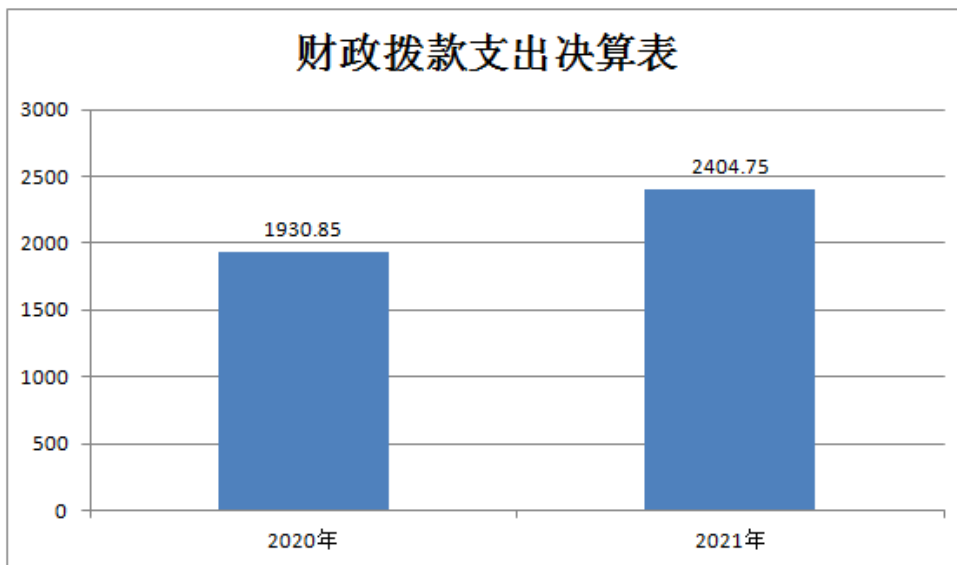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301.4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396.14 万元，增长 20.79%。主要原因是环保整治资金投入增加。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404.75 万元，与上年 1,930.85 万元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473.90 万元，增长 24.54%。主要原因是环保检查项目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404.75 万元，支出决算 2,40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73.90 万元，增长 24.54%，主要原因是环保检查项目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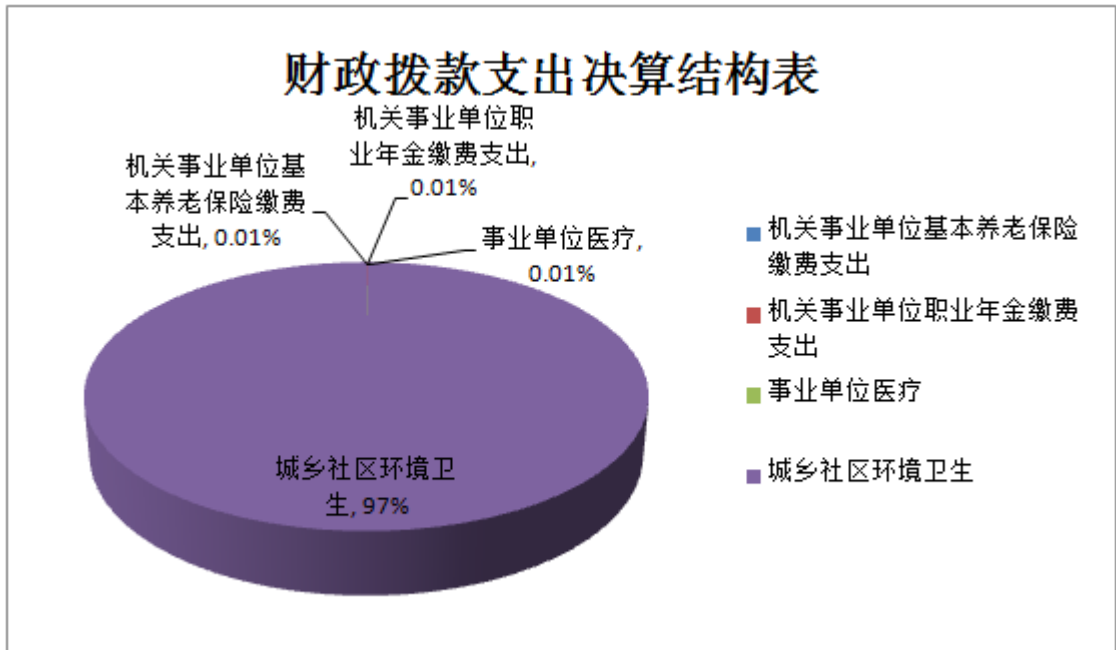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47.65 万元，决算支出为 4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为 15.58 万元，决算支出为 15.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预算为 18.21 万元，决算支出为 18.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预算为 2,338.89 万元，决算支出为 2,338.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37.5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9.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00.91 万元、津贴补贴 52.56 万元、奖金 11.90 万元、绩效工资 145.4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0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5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8.79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7.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92 万元、邮电费 0.99 万元、差旅费 0.05 万元、培训费 0.37 万元、工会经费 10.1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4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无预算安排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无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支出无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无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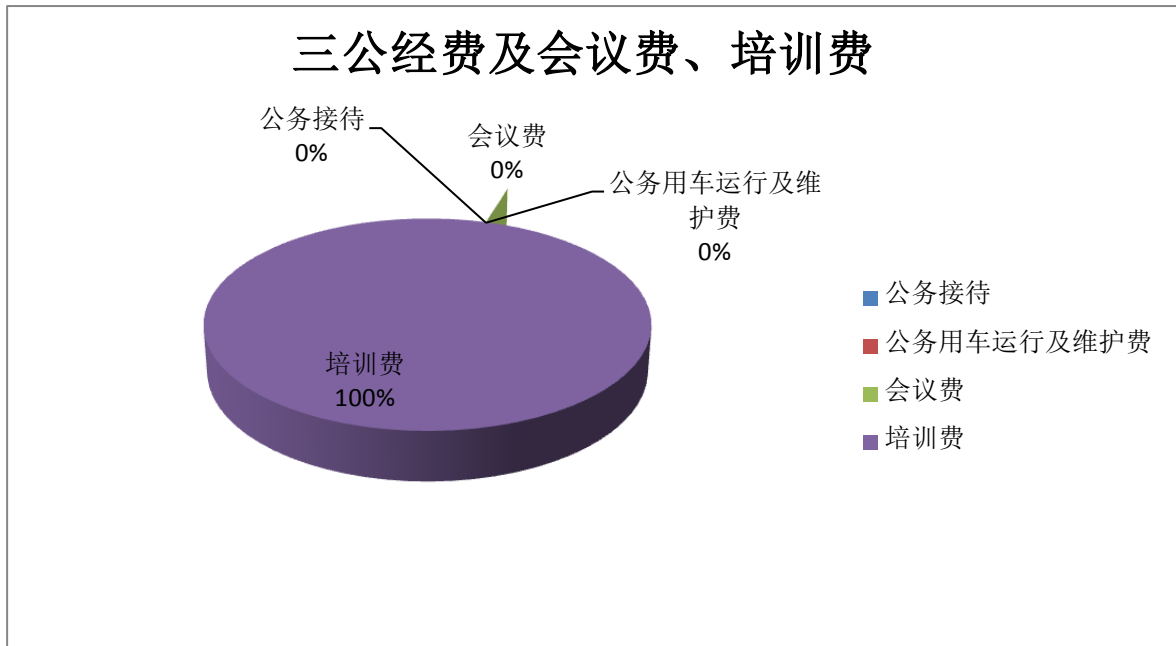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公务接待无预算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无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无预算安排。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00.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94.4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05.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3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按规定编制本单位预算绩效目标，并配合财政等相关部门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财务人员汇同各业务科室编制全年预算，财务人员根据各业务科室工作需要，配合各科室完成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工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757.65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长寿沟垃圾场运行费及餐厨收运补贴款项目等 2 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长寿沟垃圾场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157.65 万元，执行数 1,157.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能够按照规定在有效时间内完成全年预算。能保证全市生活垃圾 100%的无害化覆盖率，改善周边居民环境、减少垃圾污染、蚊蝇滋生的问题，对城市环境起到重要的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长寿沟垃圾填埋场设计标准低，日处理生活垃圾仅为 1,070 吨，加之长寿沟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的处置工作运行投产后，日处理渗滤液 270 吨。但随着环保督察力度不断加大，要求不断提高，单位需要整改项目增多，渗滤液处理经费也在逐年增加，但项目整改资金投入不足，原有预算经费已经无法满足新的环保标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为能按照固废处理及环保最新标准更好地处理固体废物，单位将积极协调资金，在经费充裕的情况下，能够实现达到环保标准作业，确保全市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和垃圾渗滤液达标排放，垃圾无害化处置。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长寿沟垃圾场运行费				
省级主管部门		省住建厅		实施单位		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157.65	1157.65	100%
		其中： 省市级财政资金		1157.65	1157.6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全市生活垃圾100%的无害化覆盖率，优化环境卫生。			全年按照设定目标，已经全额完成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处理生活垃圾（吨）	1070吨	1070吨	完成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单元填埋	生活垃圾单元填埋	生活垃圾单元填埋	完成
		时效指标	2021年	2021年	2021年	完成
		成本指标	日处理生活垃圾（吨）	1070吨	1070吨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单元填埋、无害化处理	单元填埋、无害化处理	单元填埋、无害化	完成
		社会效益	改善城市周边环境	改善城市周边环境	改善城市周边环境	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防止环境污染	防止环境污染	防止环境污染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止污染环境可达标程度（%）	100%	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程度（%）	100%	100%	完成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 餐厨收运补贴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00 万元，执行数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餐厨收运补贴项目是收运处置餐厨废弃物（含地沟油），处理工艺为预处理+厌氧发酵（含地沟油处理）。收运处置餐厨废弃物（含地沟油）的能力 200T/日，地沟油 50T/日，收集处理餐厨垃圾 47,450 吨，地沟油 1,825 吨。该项目的运行，为我市餐厨废弃物无害化处置及杜绝餐厨废弃物外流，防止垃圾猪、地沟油重回市民餐桌发挥了巨大作用。2021 年在宝鸡市政府的支持下，由城市管理执法、市场监督管理、公安等部门联合执法，查处违规收集事件、违规窝点，查处了一批有后厨内外勾结、老板明知故犯，非法撇油、隔离油、售卖餐厨废弃油的餐饮单位。进一步规范了餐厨废弃油清运处理市场，提高了餐饮单位对餐厨废弃油的认知，为护航宝鸡市民舌尖上的安全做出了贡献。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我市餐厨垃圾产生量为 130 吨/天，现实际日产生餐厨垃圾不到 120 吨，还存在政府补贴拨付不及时，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的问题。

下一步改进措施：建立公交式收运、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收运服务，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餐厨垃圾产生量也将会有一定增长。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餐厨收运补贴款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省住建厅		实施单位	宝鸡市固体废弃物处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600	600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收集并无害化处理餐厨废弃物47450吨 目标2: 做到市区内餐饮单位生产的餐厨废弃物应收尽收			目标1: 收集并无害化处理餐厨废弃物41265.77吨 目标2: 做到市区内餐饮单位生产的餐厨废弃物应收尽收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 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收集并处理餐厨废弃物 (吨)	47450	41265.77	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 建立公交式收运、做好收运服务
		质量指 标	无害化处理餐厨废弃物 (吨)	47450	41265.77	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 建立公交式收运、做好收运服务
		时效指 标	自2021.1.1-2021.12.31止	365	365	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 建立公交式收运、做好收运服务
		成本指 标	收集餐厨垃圾全部无害化处理	100%	100%	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 建立公交式收运、做好收运服务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	提高城市食品安全质量	100%	100%	
		社会效 益	杜绝“泔水猪”饲料 (吨)	47450	41265.77	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 建立公交式收运、做好收运服务
		生态效 益	减少污染环境、滋生蚊蝇的餐厨废弃物 (吨)	47450	41265.77	因疫情影响导致餐饮单位效益不好, 建立公交式收运、做好收运服务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美化城市环境, 净化城市空气	100%	完成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市民满意程度 (%)	100%	完成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404.75 万元，执行数 2,40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在疫情防控期间，医疗废物的收集处置成为各方关注焦点。本单位也将医疗废物处置厂做为疫情防控重点单位，积极协调解决工作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充分调动职工积极性，发挥驻场代表作用，及时督促宝鸡晶玖宇公司认真按照疫情防控各项要求，认真梳理医疗废物收运处置链条各环节风险点。针对受疫情影响，市区各类餐饮单位和食堂相继受到影响，餐厨废弃物收运量减少的情况，单位也督促宝鸡洁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切实增强疫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要求在从事收运工作的职工保护好自身的情况下，应收尽收餐厨废弃物，为广大市民提供良好的社会服务品质和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垃圾填埋场设计标准低，难以满足环保督察标准。一线聘用人员招聘难的问题也较为突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希望上级部门加大对垃圾填埋场环保整改项目及日常运行维护经费投入力度，确保中心各项工作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宝鸡市固体废物处理中心

自评得分：98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承担市区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的无害化处理和管理工作，承担市区餐厨废弃物和全市医疗废物等固体废物处置单位、生活垃圾沼气发电单位及设施运行的日常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本部门支出2404.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37.5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419.64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17.90万元。项目支出1967.22万元。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2404.75/2404.75省返决算数	2404.75	2404.75	10	已完成	无建议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2404.75/2404.75省返决算数	2404.75	2404.75	5	已完成	无建议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2404.75/2404.75省返决算数	2404.75	2404.75	5	已完成	无建议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0	≈20	0	5	已完成	无建议
过程	“三公经费”控制(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0/0*100%获取方式：2021年决算报表	0	0	5	已完成	无建议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产管理情况分析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资产管理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5	已完成	无建议
过程	资金管理合规性(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根据本年度实际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按照本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管理办法执行	资金使用情况严格按照本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管理办法执行	5	已完成	无建议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39	已完成	无建议
		项目效益(2.0分)	20						19	已完成	无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5.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

止，当年剩余的资金。